

证券代码：430636 证券简称：法普罗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法普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新增条款□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名称：上海法普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条 公司名称：上海优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 641 号 1 号楼（19 幢）302 室	第七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33 号 B 幢 706 室
第八条 公司经营范围：节能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配件；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	第八条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蓄电池租赁,集中式快速充电站，专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

<p>术进出口业务；外发加工保温材料、胶粘剂、建筑材料及相关配套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电池、汽摩配件、新能源汽车电附件、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电力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p>第三十五条（十七） 审议公司单独购买、出售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p>	<p>第三十五条（十七） 审议批准下列事项：</p> <p>（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p> <p>（2）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30%，且超过 300 万元。</p>
<p>第五十一条（十四） 决定重大固定资产的投资、租赁，对单项重大固定资产的处置做出决议；</p>	<p>第五十一条（十四） 重大固定资产的投资、租赁，对单项重大固定资产的处置达到下列标准之一：</p>

	<p>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以上；</p> <p>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 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p>
<p>第五十一条（十五） 重大合同（含 1 年以上的贷款合同）及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变更和解除。</p>	<p>第五十一条（十五） 对到达下列标准之一的重大合同（含 1 年以上的贷款合同）及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变更和解除。</p> <p>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以上；</p> <p>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 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 641 号 1 号楼（19 幢）302 室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33 号 B 幢 706 室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控股股东及主营业务发生变更，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基于公司发展

战略和目前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状况，适应目前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公司章程》

上海法普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